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UNTRY GARDEN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7)

**執行董事之變更、  
執行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及  
財務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個別董事下稱「董事」)謹此宣佈董事變更如下：

**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志成先生(「楊先生」)及宋軍先生(「宋先生」)均因工作調動而提出辭任其於本公司擔任的執行董事職務，由2022年12月20日起生效。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楊先生及宋先生於本集團的其他職務不變。

楊先生及宋先生均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不合，亦概無與彼等辭任有關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楊先生及宋先生在其服務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 委任執行董事

程光煜先生(「程先生」)及伍碧君女士(「伍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2022年12月20日起生效。

程先生，42歲，為本公司常務副總裁。程先生於2002年和2007年分別取得清華大學土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及博士學位，並於2015年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程先生於2007年加入本集團，並自2012年起至2014年負責監督若干地區房地產項目的整體運營管理及可持續開發。自2014年起，程先生開始負責本集團整體營銷管理。目前，程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營銷管理、品牌管理、投資策劃管理、產品設計管理工作，並分管風控審計監察中心及文商旅集團工作。程先生擁有超過15年的房地產開發管理經驗。

程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董事服務協議，任期自2022年12月2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而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提前終止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彼之報酬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以及現時市場情況而釐定。根據董事服務協議，程先生有權收取基本年薪人民幣100萬元及享有其他附加福利。此外，程先生有權按董事會的絕對酌情權所定的數額獲得年終管理花紅。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程先生連同其聯繫人持有31,403,439股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代表29,646,290股股份權益及根據本公司員工激勵計劃授出可行使1,757,149股股份之換股權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0.11%。於本公告日期，程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程先生概無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並且彼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概無其他須根據聯

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披露的資料，亦無有關委任程先生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項。

伍女士，49歲，分別於2014年4月及2017年4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及首席財務官，伍女士亦為財務委員會主席且為本公司財務資金中心總經理。伍女士於1995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現為中南財經政法大學)財政稅務學院財政學專業，取得經濟學學位，並於2015年獲得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EMBA)學位。伍女士現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伍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及資本管理。於2005年加入本集團之前，伍女士在中國建設銀行湖北省分行工作，負責會計與審計管理。自1999年至2002年，伍女士擔任佛山市智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總審計師，負責審核所有審計報告。自2002年至2005年，伍女士在順德區財稅局企財科工作，負責外商投資的財務管理。自2005年加入本集團以來，伍女士負責本集團財務運營。伍女士分別於2018年3月獲委任及於2022年8月辭任為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非執行董事。伍女士擁有17年的房地產金融資產管理經驗及約27年的財務管理經驗。伍女士於金融雜誌《機構投資者》舉辦之「2019亞洲管理團隊」評選中獲得「最佳首席財務官 — 房地產行業第一名(綜合)／(賣方)」及「2020亞洲企業管理團隊」評選中獲得「最佳首席財務官 — 房地產行業第一名(賣方)」。

伍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董事服務協議，任期自2022年12月20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而任何一方可向對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的書面通知提前終止委任，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彼之報酬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本公司之酬金釐訂政策以及現時市場情況而釐定。根據董事服務協議，伍女士有權收取基本年薪人民幣100萬元及享有其他附加福利。此外，伍女士有權按董事會的絕對酌情權所定的數額獲得年終管理花紅。

於本公告日期，伍女士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以及彼概無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伍女士於過往三年並無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或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並且概無其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披露的資料，亦無有關委任伍女士而須知會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其他事項。

董事會謹此對程先生及伍女士獲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 **執行委員會成員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楊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由2022年12月20日起生效。

### **財務委員會成員之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楊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成員，由2022年12月20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程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委員會成員，由2022年12月20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碧桂園控股有限公司  
總裁兼執行董事  
莫斌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2022年1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楊國強先生(主席)、楊惠妍女士(聯席主席)、莫斌先生(總裁)、楊子瑩女士、程光煜先生、伍碧君女士及蘇柏垣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翀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明先生、石禮謙先生、唐滙棟先生、黃洪燕先生及杜友國先生。